



有一种父爱:爱我所爱

□ 马俊

我正在电脑前写稿,父亲进屋来问:“这两天又收到样刊了吗?前几天那几本我都看完了。”我冲父亲笑笑说:“爸,我写稿对你影响不小啊,现在这么爱看报纸杂志。”父亲嘿嘿一笑说:“我就喜欢你收到的样报样刊,上面你的文章我都看好几遍呢!”

我了解父亲这个人,我喜欢的事物,他都会尝试着了解,而后逐渐喜欢上那些事物。如今他还经常跟我讨论报刊里的文章,甚至还会分析报刊的特色。我们聊起这样的话,总有更多共同语言。其实,从我小时候开始,父亲一直都是如此。有一种父爱,叫做爱我所爱。

我上小学的时候,迷上了小人书。我跟同学借了小人书带回家看,有时候吃饭的时候都看。那次我一边看小人书,一边吃饭。因为太入迷,我笑出了声。还有一次,我吃饭的时候看,不留神把小人书当大饼吃了上去。父亲被我的样子逗得哈哈大笑,打趣说:“小人书有那么好看吗?我也看看?”我见父亲感兴趣,就绘声绘色地跟他讲起小人书里的故事。从那以后,父亲也爱上了小人书。我带回家的小人书,他都要看一遍,还跟我交流里面的内容。不仅如此,父亲还会买小人书。他手头有点闲钱了,就买小人书。买回来之后,我朝他要,他就把小人书举得高高的,说:“咱说好了,这小人书我也有份!”一本小人书,我们父女俩都要看几遍,里面的内容很快就烂熟于心了。家人闲坐的时候,我们还会讲故事,我讲,父亲也讲。

我上高中的时候,喜欢上了听流行歌。当时刘德华、张学友、

谭咏麟的歌,我特别喜欢听。不仅喜欢听,也喜欢唱。在家里的时候,我嘴巴里经常哼着歌。我以为自己不过是自演自唱罢了,没想到父亲很认真地听我唱。他还对我说:“别人都说流行歌不好听,说那根本不叫唱歌。不过听你唱,觉得蛮好听的。”我说:“爸,那你就给我多买几盒磁带吧。”那时候家里经济状况已经不错了,父亲就经常给我买流行歌曲的磁带。家里有一台录音机,我学会唱之后还会在上面录歌。在我的影响下,父亲竟然也喜欢上了听流行歌曲。他跟我交流歌星的唱歌特色,谁的代表作是什么。最让我没有想到的是,父亲竟然也开始学唱流行歌曲了。有一次我们下地,父亲一边干活,一边哼唱起歌来。邻居刘叔听到父亲的歌,哈哈地笑起来:“你这是赶啥时髦呢,还唱起流行歌来了!”父亲笑着回应说:“我跟我孩子一起学唱歌呢,她还说我有音乐细胞呢,她遗传了我的音乐细胞,哈哈!”父亲的表情,看上去美滋滋的。

这些年里,父亲总是如此。我感兴趣的事,他也会感兴趣。我知道父亲这样做,其实是想跟我找到共同话题。最近几年我开始写作,父亲又开始尝试走近我的世界。每每跟他聊起相关话题,我总会觉得他像朋友一样亲切。我写的文章,他喜欢看。我知道,父亲是懂我的,从小到大一直都是。

仔细想想,其实好的感情都是爱我所爱。爱情、友情、亲情,都是如此。唯有爱我所爱,才能有更多共同点,有更多共同话题。大概所有爱的最高境界,就是爱屋及乌吧。



带有阅读痕迹的书

□ 绿化树



周末喜欢到老城区的旧物市场淘书,除了可能发现心仪的好书以外,还顺便“邂逅”书籍扉页上的购书记录或送书赠言,如“某年某月某日购于某某书店”,那些钢笔字赠言,或娟秀或稚嫩或潦草,有鼓励的、有祝福的,还有充满温情的。而最让我感觉有意思的,是原书主人在书里留下的阅读痕迹。

页眉与页脚上密密麻麻的手写文字,文中的画线、标注等痕迹,让人产生一种闯入他人世界的奇妙感觉。有时甚至还会有一两句唐诗或宋词,很醒目地题写在空白处,这可能是阅读时的生发和联想,说明这是一本让原书主人读之有所得的书。

在书上留下只言片语,就如同今天微信朋友圈上的留言,抑或视频中的“弹幕”,让后续读到此书的我感到非常有趣。一次偶遇一本残缺的《论语》,在《论语·子罕》中,有旁批这样写道:“此‘子罕’非彼‘子罕’也。”接着就是密密麻麻的小字,原来子罕是个历史人物,有著名的“子罕弗受玉”典故流传于世,而《论语》中的“子罕”篇中的“子罕”,是“孔子很少说话”的意思。读到此,不禁会心一笑。

还有一次,在旧书市场闲翻一本我曾读过的《艺术概论》,在“文学是语言的文学”这一章中,有关“诗是人类的母语”的论述,原书主人在旁边这样写道:“在最原始的母语中用‘意象’说话,就

是用诗的语言说话,这好比现代女性穿裙子,是从原始服饰的自然和简单中演化而来。”继而主人又悟到:“穿裙子是回归自然,写诗就是回归母语么?”这家伙这样打比方,倒有点像钱钟书式的比喻,亏他想得出来。但我想,主人已深谙“诗是人类的母语”的个中三昧了。

二手书里这些有趣的文字,是原书主人思想或情怀的坦诚流露。后续读者倘若能与原书主人的“想法”一致,心灵相通,必然也会会心一笑或击掌拍案,没准也会留下只言片语,这是一种有趣的“思想邂逅”,甚至可称为亲密“相拥”,这实在是读书人的一种意外的温暖。通过“邂逅”书里这些带着温度的“留言”,享受着与原书主人的思想碰撞,这是读书人一种不足为外人道的阅读乐趣。我想这也是所有读者都很期待的美好愿景。

其实,我读书也有在书上写点什么的习惯,即所谓的“用笔读书”。在那些“用笔”读过的书上,也同样留下了我的阅读痕迹。阅读时会记下当时的感悟和心得,那些灵感的小花虽稚嫩,但都是读书所得。这些带有体温和情谊的纸页,这些会呼吸的文字,是我的心灵知己。但遗憾的是,经过几次搬家之后,带着我阅读痕迹的这些书越来越少了,或许它已成了别人手里的二手书,但愿有缘人也能“邂逅”到那些还算有趣的文字。



锁阳城,屹立在古代丝绸之路黄金路段上,瓜州县锁阳城东南戈壁荒漠中。骆驼刺在这里放肆生长着,让这些独自耸立在满眼沙土中的城镇遗址,显得不那么孤寂,千年的时光流逝,远去了金戈铁马与繁华喧嚣。“独见古城播瘦影,顶风一壁天地长”,每一片时光,都承载着辉煌的过去,每一粒沙土,都倾诉着岁月的故事。虽然残存的锁阳城废墟濒临消亡,但历史写就的神话却依然历久不衰。

出于对丝路古城遗址的保护,进入锁阳城需要乘坐游览车,由景区导游陪同才能入内。我们选择乘坐古老的交通工具马车游览,车把式宋宝玉是个三十多岁的后生,附近锁阳城人,他自然成了本次古城游的车夫兼导游。

马车沿着蜿蜒的道路前进,苍凉是这里的唯一色调,环视这片残垣断壁,不禁产生重重疑问:这样一座丝绸之路上的雄

关重镇,因何以锁阳为名?为何就废弃、荒废成这般模样?小宋的车上,备有几根当地的特产“锁阳”,这是一种植物,表面呈棕红色,像一根根粗细不等的“木棍”,二三十厘米长,质地坚硬,作为中药材,物如其名,可以益阳补气,甘甜可口。小宋说,这一带土质疏松多沙,日照充足,适合“锁阳”生长,锁阳城因此而得名。小宋边赶车边和我们说着,他的讲解既有经过考证的历史,也有来自民间的传说,还有作为土生土长的锁阳人对这片土地的感情,很是生动,从他的话语中,我的脑海里逐渐还原了这座古城千年之前的模样。

马车载着我们,逐渐靠近了锁阳城的核心区域,依然是满眼的荒芜寥廓,行走在避让建筑遗址而开辟出的一条土路上,卷动起来的黄沙扑面而来。红柳、骆驼刺等耐旱植物,是调剂漫漫黄沙的唯一绿色,但这些荒漠特有的绿色,更平添几分

荒凉。从示意图上看,锁阳城遗址呈不规则的回字形,内城呈不规则的四边形,城墙采用夯土版筑,长四百米不等,总面积约28万平方米,中间一道500米的隔墙,将内城分成了东西两城,其中,西城较大,是罗城,为商业区和居民区;东城较小,是子城,为衙署驻地。外城面积则数倍于内城,多达80万平方米。内城、外城以及多重城墙之间的羊马城(古时御敌工事),还有墙体上的瓮城、马面、角墩等防御设施共同构成了完整的古代城防体系。沿路断断续续能看到锁阳城的外城墙,遗憾的是,遗址日夜受着风沙的侵蚀,不复当年,唯有残垣断壁似乎在述说着曾经的硝烟与辉煌。

为了保护这片脆弱的遗址,城内只保留了寥寥数个观景台,内城的西南瓮城是其中之一。在内城的遗址上依稀能辨出高耸的角墩烽燧,烽燧也称烽火台,是古代军事中站岗放哨的报警系统,“白天燃烟为烽,夜间点火为燧”,一旦发现敌情,士兵即可以通过烽火来传递信息,至今还能看到在沙丘瓦砾间留下的已经炭化的积薪堆。内城四角烽火台中,尤以用土坯砌成高约18米的西北角墩最为高大,是瞭望敌情、俯瞰全城的制高点,现已成了锁阳城的重要标志。这座烽火台之所以能屹立至今,主要原因是墩体上开有一个东西走向的门洞。这个门洞有能为站岗放哨的士兵起到遮风避雨的作用,更重要的是具有减少风荷载的功能。瓜州素有“世界风库”之称,风沙特别大,常年盛行东西风,留有这样一个门洞就可以减少角墩对风的阻力,所以这个角墩至今保存比较完好。

很多人都知道西宁有一座塔尔寺,在锁阳城里,也有一座塔尔寺。就在古城的

东北方向1公里多的地方,残存一座大型寺院遗址,寺址墙垣多已坍塌,地上到处散落着碎石与瓦砾,从遗留地基可看出,塔尔寺分内部寺院和外围院落两层,整体格局自南向北沿中轴线依次为山门遗址、大殿遗址、大塔和小塔群。现存的主要建筑是,寺址中心一座土坯衬砌的覆钵式大塔,底径约11米,高有9米,大塔以北东西一线还有几座小塔,形制类似大塔,大大小小的残塔,都已灰土剥落,面目全非。寺院南垣还存墩台两座,可能是钟楼和鼓楼的遗迹,寺内大塔下曾掘出过半截唐碑,据考证,这座修建于唐代开元年间的寺庙,最初命名为开元寺,后来又叫做阿育王寺,等到若干年后西夏驻军的时候,重建后又更名为塔尔寺。塔尔寺地基一米之下,掩埋着唐朝的开元寺。最为传奇的是1300多年前,大唐高僧玄奘法师西天取经就曾在北讲经说法。

四季轮回,岁月更替,锁阳城以坚韧的身姿,顽强地承载着丝路千年的灿烂,在沙丘红柳、大漠落日、雅丹风光的映衬下,呈现出一种别样的自然雄浑之美与残缺悲壮之美。岁月虽逝,风骨犹存,锁阳城,辉煌不曾褪色,历史亦不会忘却!

攻略:

交通:可先从敦煌或酒泉坐客车到达瓜州县(原安西县),再从瓜州坐乡村公达到锁阳城镇,包车前往锁阳城遗址(距锁阳城镇约20公里)。自驾线路:瓜州县沿316省道可到锁阳城遗址,约70公里。住宿:可选择瓜州、酒泉、敦煌住宿。特产:炮弹瓜、白兰瓜、锁阳、锁阳酒。



说不清的以后

□ 张正

想。距离高考,女儿还有三四年,但老师、社会,包括我们家长,传递给她的中考压力,不逊于我们当年高考。作为过来人,作为有了一定社会阅历的中年人,我并不希望孩子承受太大的压力。上清华、北大的孩子毕竟凤毛麟角,就我们这个县级小城而言,有时两三年也出不了一个,我们没有理由要求孩子“出类拔萃”。即使我们自己,当年也没有“出类拔萃”,如果孩子反问我们:你当年怎么没有考上某某名牌大学?我们将无言以对。我们是心虚的。更何况,社会生活中的许多工作,并非只有清华、北大的毕业生才能做得好;有些岗位,换他们来,未必能做得及一般人好。

这个社会上,有一举成名、一夜暴富的人,但大多数人,需要一个循序渐进、不断积累的过程,他们的成功,是需要有无数个失败后的“以后”;他们的成功,也许仅仅是失败九十九次后唯一的一次成功,只是人们让成功的光环眩晕了眼睛,没有看到之前的失败而已。人生能有几回搏?只要你想搏,是可以“春蚕到死丝方尽,蜡炬成灰泪

始干”的。我想对女儿说,“条条大路通罗马”,通往成功的道路,有千万条,我们一生的努力,只是要找到最适合自己的那条。可是,这样的话,眼下我不能对女儿说,怕她有误解。

我认识一位女作者,她的父亲是一名很优秀的中学语文老师,发表过许多文章,甚至自费出版过一部长篇小说,她自己,却只有初中文化,很显然,她不是父亲的骄傲。她赖以生存的饭碗是一家小厂的打印社,她是老板,也是唯一的员工。一次偶然的机会,一个陌生的顾客将一份文稿交给她打印,她无意中问了一句:“你打印这些稿子干什么?”和对方便谈了她才知道,这个顾客做过这个小城的文联主席,这些稿子是要投出去发表的。她的心颤了一下:这样的稿子我能不能写!为生计忙碌之余,她果真敲打键盘尝试写起来。

三五年之后,已近知天命之年,她将自己这几年在大小报刊发表的文章集中起来,自费出版了一本集子,集子送到我手上,认真读了几篇,我禁不住感慨:身边真的有许多人,他们比我更适合当作家,这位女作者便是其中之一。

她小时候从父亲书橱里偷偷看过的那些书,为她“以后”写作帮了大忙。此时,她的父亲早已驾鹤归西,我想,他的在天之灵,一定会重新审视自己的女儿,为这个女儿感到欣慰……

我一直想把这个故事说给女儿听。又不敢。女儿的学习成绩也不如人意,我怕给她某种心理暗示。虽然人生会有无数个“以后”,人生能有无数回“搏”,但在人生关键的“节点”,我还是希望她懂得珍惜,竭尽全力去搏一搏。老师说得好,抓住现在,永远比寄希望于“以后”重要。

“以后”的大多事情是说不清的。关于“以后”的许多道理,还需要女儿自己去悟。一把锋利的刀片,或一支黑色的笔,是裁不尽、涂不掉所有“以后”的。无论何时,拥有现在、善待眼前的同时,我们还必须为自己留着“以后”,我们不能没有“以后”。



风吹麦浪也吹故乡

□ 张耀辉

度表现了一位内心细腻敏感的当代中年知识分子的心灵画像。

《燃烧的麦田》收录了作者2022年以来创作的21篇新作,配之16幅梵高油画风格的插图和两张明信片。该书的宣传语是:“从候车室,到出生地,离家的人,一生都在寻找回家的路”,在夜归的路上看过星星,在拥挤的人潮守望麦田。以非虚构的口吻,记述了他在故乡与故乡两地生活的感受。记忆与想象是《燃烧的麦田》的基本格调,有关地址与时间的描写充盈其中。本书文字既有中年人对生活与社会的体会与思辨,也有属于年轻人永恒不变的理想主义情怀,对清醒与迷茫,永恒与瞬间,残酷与诗意等矛盾状态,有着精准的描摹与刻画。

同为家乡情缘,几年前我结识这位集作家、评论人、影评人,上海电视台玉兰奖、华鼎奖等影视奖项提名、评委,第十八届百花文学奖散文奖获得者多种身份的写作者。他真诚,讷于言,他把嘴的说话功能大部分让渡给了手中的笔,所以喜怒不形于色,字里行间却惊雷涌动。作为他的文友和粉丝,我一直在各种平台上读他的微信、微博、豆瓣、公众号和发表在《散文》《湖南文学》《安徽文学》《散文选刊》等报刊上的作品,也因此对其中不少篇章熟读,但展读油墨芳香的纸页,仿佛冬天近火,在字里行间噼噼啪啪的声音里听见温暖的呼吸和心跳。

全书分为上下两辑,上辑《陌生之地》(12篇)书写作者在异乡所思所

想,下辑《带你回故乡》(9篇)记录作者的回乡经历,他乡与故乡互为镜像,映照出一代游子的彷徨与深情、困惑与清醒。

上辑《陌生之地》的《宇宙小镇》中,作者描绘了“搭积木一般”成就的宇宙小镇,最后“想起来,觉得那么遥远,就像他在外星球一样”,像他在评论电影《宇宙探索编辑部》所说的“荒诞喜剧皮囊下的情与伤”。《等待之刃》中“能听到身上的铠甲被刀砍杀的声音”;《深夜书店》里的几个人,“数年过去了,还很怀念”;《书房里的猫》长得很有秀气就是爱生气的猫,会说“饿”和“爱”;《云端的房间》从自家的阳台写到梭罗的瓦尔登湖,读着读着就看见“时间变老”。下辑《带你回故乡》《燃烧的麦田》中面对“麦田烧了,怎么办”的玉兰奖、华鼎奖等影视奖项提名、评委,第十八届百花文学奖散文奖获得者多种身份的写作者。他真诚,讷于言,他把嘴的说话功能大部分让渡给了手中的笔,所以喜怒不形于色,字里行间却惊雷涌动。作为他的文友和粉丝,我一直在各种平台上读他的微信、微博、豆瓣、公众号和发表在《散文》《湖南文学》《安徽文学》《散文选刊》等报刊上的作品,也因此对其中不少篇章熟读,但展读油墨芳香的纸页,仿佛冬天近火,在字里行间噼噼啪啪的声音里听见温暖的呼吸和心跳。

关于书名《燃烧的麦田》,他在自序中给予了解释,“人与麦子的关系,就如同发生了冲突的亲人一般。从这个角度去理解,燃烧的麦田便是一个生命内部裂变的图腾,它意味着死亡与新生、驻守与远游、认命与挣扎种种矛盾体

的碰撞。”

张抗抗、张翎、梁鸿、汪兆骞、周大新、王惠仁、鲍尔吉·原野、宋方金、曹凡九位著名作家为《燃烧的麦田》撰写了推荐语,这诸多新著不仅让人看见“散文写作中把诸多矛盾、复杂甚至对立的东西统一在一起,且简洁自然地流露出来的能力”(汪惠仁),也让读者惊喜于“他用这些细碎有趣的文字,搭造一个开阔、空明的语文空间”(鲍尔吉·原野)。在我看来,文字背后站着的韩浩月是位集义气、悲悯、幽默、倔强却又随和随性于一身的中年汉子。唯其真诚、热烈,才情才让他拥有如此多的拥趸和读者。想起他几年前“六根故乡行”来到我家乡砚山,为我编写出版的《砚都,砚都》代序《我这样阅读砚山》及2012年在“柴桥头”微信公众号开通两周年之际的贺词:柴桥头,一头是故乡,一头是远方。用文字重新构建故乡,用文字再次编织梦想。他字里行间都是对故乡情书般火热的情怀。

寄我赠书的题签上,他写道:麦子,在故乡,我们在远方。他如赤子,在远方,以写作铺就道路,以文字点燃星光,让被触动的神经元和“记忆肉身”经历此起伏的燥热和波动后,平静抵达心中的城与乡。

